

中共山西省委宣传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	本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	收入决算表	2
三、	支出决算表	2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2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2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
九、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2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4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4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7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7
(二) 政府采购情况.....	7
(三) 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8
(四)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8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中共山西省委宣传部是省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厅级，对外加挂省政府新闻办公室、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省电影局牌子。主要职责为：负责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在宣传思想文化战线的方针政策；统筹协调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统筹指导协调全省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理论宣讲工作；拟定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管理出版物进出口等，组织指导协调全省“扫黄打非”工作；负责中央新闻单位驻晋机构的联系协调、监督管理，负责全省新闻记者证的管理；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全省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全省数字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省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负责管理全省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全省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组织对电影内容进行审查，指导协调全省性重大电影活动，承担全省电影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承担省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统筹协调全省对外宣传工作；

指导对外文化交流工作，协调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工作；推进职能转变，减少、下放具体的行政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服务；加强推进公共服务和产业发展、推进体制机制改革、监督管理文化产品内容和质量、反侵权盗版、组织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涵盖 7 个预算单位，其中：行政单位 2 个，分别为省委宣传部（本级）、省人民政府文化事业管理处；参公事业单位 3 个，为省新闻工作者协会、省委讲师团、原省扫黄打非稽查队；全额事业单位 1 个，为省出版物质量检查鉴定中心；差额事业单位 1 个，为支部建设杂志社。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22807.72 万元、支出总计 22807.7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了 4726.84 万元，增长 26.14%，支出总计增加了 4726.84 万元，增长 26.14%。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增加划入人员经费；职能调整和当年工作任务增加而增加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2263.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830.68 万元，占比 89.0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4.73 万元，占比 6.94%；事业收入 727.70 万元，占比 3.27%；经营收入 5 万元，占比 0.02%；其他收入 155.67 万元，占比 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2746.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20.64 万元，占比 23.83%；项目支出 17320.57 万元，占比 76.15%；经营支出 5 万元，占比 0.0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1822.03 万元、支出总计 21822.0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了 5398.19 万元，增长 32.87%；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了 5398.19 万元，增长 32.8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增加了其他部门划入人员经费；因机构改革单位职能、工作任务有所调整和增加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0275.2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14%。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5154.24万元，增长34.09%。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增加了其他部门划入人员经费；因机构改革单位职能、工作任务有所调整和增加导致项目支出增加。其中，人员经费3817.26万元，占比18.83%；公用经费（含项目经费）16457.95万元，占比81.17%。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0275.2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253.25万元，占比35.77%；教育（类）支出55.98万元，占比0.2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12300.87万元，占比60.6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32.97万元，占比2.14%；卫生健康（类）支出178.33万元，占比0.88%；农林水（类）支出53.81万元，占比0.27%。

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7259.52万元，支出决算7253.2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1%，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宣传业务、山西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研究、第四届山西文博会、第十五届深圳文博会、中心组学习等专项工作支出。较2018年决算减少692.33万元，下降8.71%，主要原因是减少省级媒体智慧云平台建设运营费项目。

教育支出年初预算55.98万元，支出决算55.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全省宣传思想文化系统领导干部“四力”专题和全省文明办主任专业能力培训。较2018年决算增加55.9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培训任务。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13950.04万元，支出决算12300.87万元，完成预算的88.18%，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扶持文化产业发展、文化事业建设、向全省行政村免费赠阅《山西日报》等党报党刊、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图片展、宣传思想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等专项工作支出。较2018年决算增加7216.79万元，增长107.18%，主要原因是新增二青会、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图片展、宣传思想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等专项工作支出及因预算体制改革，部分原由省财政厅直接拨付的资金，改由省委宣传部拨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432.97万元，支出决算432.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发放离休人员工资和养老保险。较2018年决算增加105.09万元，增长32.0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加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及离休人员离休费、护理费提标。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178.33万元，支出决算178.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缴纳医疗保险及发放独生子女奖励。较2018年决算增加67.68万元，增长61.1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加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及领取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金人员增加。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53.81万元，支出决算53.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编制专项工作支出。较2018年决算增加50.2万元，增长1390.58%，主要原因是完成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编制工作，支付2018年结转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20.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487.73万元，主要包括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费等人员类支出；公用经费1033万元，主要包括日常办公、会议、公务用车运行、公务交通补贴发放、福利费支出和办公设备购置等保障运行的日常公用类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4.68万元，完成预算的63.43%，比上年增加8.05万元，增长10.51%，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新增了“宣传山西电影、推介平遥电影展”出国任务，以及新增“对外文化交流”出国任务。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61.67万元，占比72.83%，比上年增加35.17万元，增长132.72%，原因是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新增了“宣传山西电影、推介平遥电影展”出国任务，以及新增“对外文化交流”出国任务。本年度因公出国组团数共8个，出国人数13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7.52万元，占比20.69%，比上年减少0.31万元，下降1.74%，主要原因是现有公务用车坚持定点加油、定点修理，实现了运行成本降低。截至2019年底，省委宣传部保有7辆公务用车。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49万元，占比6.48%。比上年减少26.81万元，下降83%，主要原因为减少“港澳媒体采访”接待任务。本年度省委宣传部国内公务接待18批，102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1544.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79%。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13.84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新增了国家电影发展专项基金。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包括省委宣传部本级、省新闻工作者协会、省委讲师团和省扫黄打非稽查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29.94万元，比2018年增加607.62万元，增长143.88%，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人员经费支出及工作任务支出增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72.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深圳文博会和山西文博会展馆搭建）支出1356.0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3.55万元。

3. 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1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离退休老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无单位价值在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省委宣传部组织对 2019 年度省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事业发展类项目、专项转移支付类项目和 300 万元以上的经费补助类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9609.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2.07%。组织对 2019 年度优秀电影创作奖励、扶持和影院资助奖励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75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1.83%。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省委宣传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文化产业资金、文化事业建设费及城市数字影院资助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①文化产业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40 万元，执行数为 26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申报及扶持项目数量均达到预期目标。其中，扶

持主体为山西文化产业单位名录库中的企业占比超过 60%，有力地支持了我省文化企业的发展。二是按照时间进度要求完成了项目的申报、评审、公示等程序，按时下达了资金。三是推动文化企业始终坚持正确文化立场，推出了更多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的文化产品，提供了更多有意义有品位有市场的文化服务，较好地发挥出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四是促进了地区经济发展，全省文化产业增加值实现了逐年增长。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专项资金扶持力度不够。根据有关文件精神，省财政从 2010 年起设立省级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3 年起，额度增加为每年 1 亿元。但在实际使用中，用于扶持文化产业项目的仅有 4000 多万元，与周边省市差距明显。特别是分配到具体项目中，个别项目只能获得二三十万元的补助资金，在项目总投资中只占很小一部分，发挥的扶持作用非常有限。二是部分项目文化属性强，社会效益相对突出，经济效益不够明显，在内容、技术、业态等方面的自主创新能力相对不足，存在盈利模式不稳定、可持续发展难度大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大大专项资金的扶持力度，建议省财政研究加大文化产业专项资金的扶持力度，做实 1 亿元专项资金规模，专项用于支持文化旅游融合、文化体制改革、文化产业重点项目园区建设等方面，加快把文化产业打造成我省转型发展的支柱产业。二是统筹好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聚焦“六新”要求，进一步加大对文化产业转

型升级重点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带动社会资本进入文化产业新业态新领域，提升我省文化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文化产业资金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指标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4	规范	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4.0	业绩值为3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策决策相符合；与地区发展政策和优先发展重点相符合；与部门发展规划及需求相符合；与部门职能相符合。	3.0	业绩值为4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4，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计划相对应，即与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目标有明确的达成时间要求，即目标具有时限性。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即目标量化可衡量；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即目标指向明确；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即目标具备可实现性。	3.0	业绩值为5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5，扣完为止。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100%	100%	3.0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及时率	3	100%	100%	3.0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	4	100%	100%	4.0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过程指标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0	业绩值为5得满分，缺少任意一项不得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有效	具备可追溯至资金最终使用对象支出情况的必要条件或机制；具备应对各环节的资金使用不合理、不合规或不合法情况的惩戒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3.0	业绩值为3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业务管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有效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实施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3.0	业绩值为4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4，扣完为止。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可控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3.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主体为山西文化产业单位名录库中的企业	2.5	$\geq 50\%$	87%	2.5
扶持项目数量			2.5	≥ 10 个	31	2.5	
扶持主体为山西文化产业单位名录库中的企业			2.5	$\geq 60\%$	100%	2.5	
质量指标		贴息金额占实际利息发生额	2.5	$\leq 80\%$	5.3	2.5	
		专项资金拨付率	2.5	$\geq 90\%$	100%	2.5	
		专项资金到位率	2.5	$\geq 90\%$	100%	2.5	
时效指标		6月底前	2.5	下发专项资金申报通知	2018年9月下发专项资金申报通知。	2.5	
		7月底前	2.5	项目单位通过上级主管部门进行申报	2018年9月底前，项目单位通过上级主管部门进行申报。	2.5	
		9月底前	2.5	召开专项资金省级项目专家评审会	2019年6月3日召开专家评审会。	2.5	

		10月底前	2.5	提出扶持项目建议	2019年6月20日提出项目扶持建议。	2.5	
		11月底前	2.5	扶持建议报省财政厅	2019年6月27日，扶持建议报省财政厅。	2.5	
		12月底前	2.5	省财政厅下达并拨付资金	2019年7月省财政厅下达并拨付资金。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化产业增加值	5	不断提高	2018年山西省文化产业增加值344.01亿元，增速4.3%。	5.0	
		带动就业人数	5	≥50个	超过60人。	5.0	
		拉动社会投资	5	≥2000万元	2680万元。	5.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文化企业始终坚持正确文化立场，推出更多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的文化产品，提供更多有意义有品位有市场的文化服务，切实发挥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	5	效果明显	项目单位始终坚持正确文化立场，推出更多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的文化产品，提供更多有意义有品位有市场的文化服务，切实发挥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负责人满意度	10	≥90%	100%	10.0	
总计			100			97.00	
评价等级			0			优	

②文化事业建设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27分。全年预算数为3365.85万元，执行数为2878.54万元，完成预算的85.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公益性文化汇演及文化节活动深入人心，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有效保障；二是省内演艺创作及图书刊物发表稳步推进，人民群众文化自信显著增强。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层单位项目资金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时间较晚，影响了基层资金实际使用单位的后续支出进度；二是专项资金拨付结构有待优化，主要原因是我省文化建设投入总体上滞后于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的布局 and 结构还不尽合理，区域、城乡文化发展不平衡。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基层单位项目资金拨付效率；二是加大专项资金整合力度，优化财政支付结构。

文化事业建设费自我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指标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4	规范	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4.0	业绩值为3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策决策相符合；与地区发展政策和优先发展重点相符合；与部门发展规划及需求相符合；与部门职能相符合。	3.0	业绩值为4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4，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计划相对应，即与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目标有明确的达成时间要求，即目标具有时限性；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即目标量化可衡量；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即目标指向明确；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即目标具备可实现性。	3.0	业绩值为5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5，扣完为止。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100%	95%	2.85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及时率	3	100%	100%	3.0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	4	100%	85.52%	3.42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过程 指标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0	业绩值为5得满分,缺少任意一项不得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有效	具备可追溯至资金最终使用对象支出情况的必要条件或机制;具备应对各环节的资金使用不合理、不合规或不合法情况的惩戒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3.0	业绩值为3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业务管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4.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有效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报告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4.0	业绩值为4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4,扣完为止。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可控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3.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重点文艺作品	10	3	5	10.0	
		指标2:文艺展演	10	2	8	10.0	
		指标3:扶持图书期刊	10	10	61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2:传承中华文化	10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9.0	
		指标1: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10	得到丰富	得到丰富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	比较满意	比较满意	10.0	
总计			100			98.27	

评价等级			0			优	
------	--	--	---	--	--	---	--

③城市数字影院资助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分。全年预算数为1655万元，执行数为16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2019年全省电影票房收入超过8亿元，全年放映场次不低于200万场，观影人数不低于2000万人次，全年国产影片票房占总票房收入的比例不低于55%；二是提高电影放映质量，满足当地群众文化需求，传播社会正能量，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进度上与省财政厅的要求存在一定差距，主要原因是项目审核依据上年度（2018年）全年的相关票房数据，此项数据必须待2019年1月1日才能获得，因此项目申报审核也必须待2019年1月份才能启动。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省财政厅沟通协调，省市两级主管部门加快审核效率，确保项目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城市数字影院资助奖励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指标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4	规范	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4.0	业绩值为3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策决策相符合；与地区发展政策和优先发展重点相符合；与部门发展规划及需求相符合；与部门职能相符合。	3.0	业绩值为4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4，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计划相对应，即与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目标有明确的达成时间要求，即目标具有时限性；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即目标量化可衡量；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即目标指向明确；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即目标具备可实现性。	3.0	业绩值为5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5，扣完为止。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100%	100%	3.0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及时率	3	100%	100%	3.0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	4	100%	100%	4.0	业绩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过程指标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0	业绩值为5得满分，缺少任意一项不得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有效	具备可追溯至资金最终使用对象支出情况的必要条件或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2.0	业绩值为3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业务管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4.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有效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1.0	业绩值为4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4，扣完为止。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可控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3.0	业绩值为2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2，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资助奖励的影院数量	10	100	153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2: 国产片票房占总票房比例	10	60.0%	72.8%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全省影院票房收入	10	9 亿元	9.89 亿。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足人民群众的观影需求	15	有所提升	得到提升。	1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观众满意度	15	比较满意	比较满意。	15.0	
总计			100			94.00	
评价等级			0			优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中共山西省委宣传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于 2018 年底已通过省财政厅审核，待正式公布后遵照执行。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附件：中共山西省委宣传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中共山西省委宣传部

2020 年 8 月 26 日